

# 學生個別談話實施作業流程

承辦單位：學生總隊

承辦人員：各中隊訓導、區隊長

聯絡電話：03-3282321 轉各中隊聯絡電話或直撥該中隊專線電話

辦理時間：每學期間

法令依據：中央警察大學辦事細則、中央警察大學分層負責明細表、中央警察大學研究生學員生生活輔導須知

注意事項：一、各中隊訓導、區隊長，每人每學期至少實施 20 次以上個別談話。

二、隊職人員得根據事實需要實施個別談話，談話前應做充分準備。

三、個別談話係個人隱私資料，應予限閱。若需要簽陳應親自持會

## 作業流程

